

收文編號：1060005373

議案編號：10604200703005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4月26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34 號之 1

案由：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審查蒙藏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函

受文者：議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19 日

發文字號：台立內字第 106400083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院會交付審查蒙藏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業經審查完竣，復請查照，提報院會。

說明：

- 一、復 貴處 105 年 09 月 20 日台立議字第 1050704662 號函。
- 二、附審查報告乙份。

正本：議事處

副本：

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審查報告

- 一、本案係本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 二、本會於 105 年 11 月 2 日舉行第 10 次全體委員會議將本案提出審查，由趙召集委員天麟擔任主席。邀請蒙藏委員會委員長林美珠及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董事長楊子葆等相關單位代表列席說明，並答覆委員質詢。
- 三、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董事長楊子葆說明：

今天 大院審議蒙藏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案，首先對於 各位委員對蒙藏基金會各項業務給予關注與指導，表示由衷的敬佩與感謝。以下謹提簡要口頭報告，敬請指教。

壹、前言

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原名「財團法人蒙藏學術研究基金會」成立於民國 74 年 6 月 21 日，81 年 5 月基於蒙藏政策需要更改現名為「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以配合國家蒙藏政策措施，加強對蒙藏之研究，培養蒙藏人才，並接受政府委託協助處理與蒙古、中國大陸及其他蒙藏民族聚居區域之往來有關事務，以適應國家社會之需要為宗旨。

蒙藏基金會依組織章程之規定置董事長、秘書長各 1 人、董事 14 人、監事 3 人，聘請中央有關機關指派代表、學術文化界、社會公正人士及公益社教團體代表擔任。

以下謹就「105 年度工作已執行情形」及「106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工作」報告如次，敬請指教：

貳、105 年度工作已執行情形

- 一、推展在臺弱勢藏族家庭學童扶助計畫：經本會長年關懷蒙藏事務之實際經驗與觀察，發現臺灣社會中仍有部分藏族弱勢移民家庭存在，為了避免因長期處於社會、經濟弱勢，對藏族兒少成長過程產生不良影響，本年度賡續執行「在臺藏族弱勢家庭學童教育生活扶助計畫」，感謝社會上許多熱心幫助弱勢之人士的捐款，102 年 10 月迄今共有 116 萬 1,290 元，對於亟需幫助之藏族家庭及學童而言，臺灣人的雪中送炭情誼，使他們有深刻的感動。

為協助學童在教育生活方面每個月得到溫馨的關懷與協助，本計畫開辦初期每月補助對象為 5 戶家庭（6 名學童），每年進行個案情況檢視，如有符合補助之新學童或因經濟情形改善或銜接其他補助者則配合調整補助對象，104 年 10 月至 105 年 2 月每月補助對象為 4 戶家庭（5 名學童），105 年 3 月至 8 月每月補助對象為 3 戶家庭（4 名學童），105 年 9 月起每月補助對象為 4 戶家庭（5 名學童）。本年截至 9 月底已補助 39 人次，計 117,900 元。

- 二、加強服務與諮詢窗口功能：為加強對在臺藏胞與居留藏人之服務及諮詢，本會配合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蒙藏委員會辦理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生活照護措施，成立服務窗口，執行提供諮詢服務及個案訪視工作。本年度截至 9 月底已提供諮詢服務 1,001 人次及訪視輔導 177 人次，並於個案輔導時瞭解並紀錄接受服務之藏胞在生活適應上所遭遇之各項問題，提供所需相關協助，包括生活諮詢、文化推廣及資源連結等。

- 三、落實在臺居留藏人急難救助工作：本會自 93 年 9 月設置「在臺居留藏人子女教育補助及急難救助專款專戶」，主要係提供藏人子女教育補助、幼兒津貼與急難救助，本年度截至 9 月底共補助 111 人次。本專戶自 93 年 9 月設置至今，各界捐款及利息收入計 518 萬 5,310 元，核發救助款項計 506 萬 107 元，105 年 9 月 30 日止結餘 12 萬 5,203 元。
- 四、協辦蒙藏偏鄉孩童愛心服務：贊助國立陽明大學「2016 年北印度拉達克地區口腔衛生醫療團」服務活動，捐贈藏人社區居民牙線 200 盒、贊助輔仁大學服務學習中心「2016 年蒙古烏蘭巴托服務學習團隊—『蒙』想高飛·『古』動人生」服務活動，捐贈蒙古國烏蘭巴托主教教堂、南懷仁兒童中心及蒙古家扶中心文具用品：色鉛筆、彩色筆、自動中油筆及粉蠟筆各 30 盒，及贊助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2016 年尼泊爾服務隊」義診活動，捐贈藏人聚居地區居民牙刷 17 打、牙膏 200 條及牙線 50 盒等口腔衛生保健用品。鼓勵並支持青年學子透過參與對偏鄉孩童之愛心志願服務，傳遞臺灣人的熱誠及愛心。
- 五、配合政策協辦蒙藏交流邀訪作業：本會配合政府蒙藏政策，本年共協助邀請「內蒙古自治區臺灣事務辦公室及醫療專業人員共 4 人」、「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公衛醫療專業人員共 11 人」、「內蒙古自治區烏海市醫療專業人員共 10 人」、「大陸內蒙古赤峰市大專院校師生 30 人」、「內蒙古衛生和計畫生育委員會醫療衛生專業人員共 15 人」、「內蒙古巴林右旗烏蘭牧騎歌舞團人員共 30 人」及「內蒙古自治區經貿文化訪問團 10 人」等來臺進行專業領域之深度觀摩交流活動，以加強與蒙藏地區之教育學術、經貿科技、醫療衛生及文化藝術等各方面交流。
- 六、財務開源節流工作：本會近年雖財務欠佳，但仍依據組織章程宗旨持續擴展及深化既有業務，另加強運用民間資源推展各項創新可行之專案，並且檢討內部各項行政開支，以積極募款及節省開支雙管齊下改善財務情形。
- 七、自 102 年至 105 年 9 月，經全會同仁共同努力，在開源方面：共向民間募集 141 萬 9,167 元，協助有關弱勢及急需協助的蒙藏人士、家庭或學童；在節流方面：共節約了 26 萬 4,902 元，合計開源節流績效達 168 萬 4,069 元，達總預算 8.74%。未來仍將持續努力推動多元、互惠的蒙藏交流，推動各項服務工作，加強開拓民間資源，落

實節流作為，使開源節流成效持續彰顯。

叁、106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工作

本會長期以來配合政府政策，關懷協助在臺蒙藏人士之生活適應，亦大力推廣蒙藏文化交流等工作，未來亦將持續推動各層面之交流活動，深化與蒙藏民族聚居區域之實質關係，帶領開創本基金會之前瞻發展。

一、加強交流計畫：

加強與蒙藏地區專業人士之交流互動：接受政府主管機關委託，配合辦理邀請蒙藏族地區各領域專業人士來臺參訪交流，加強推廣臺灣多元文化之優勢層面，亦可擷取學習蒙、藏有關草原、高山民族精彩絕倫之文化特色，擴大臺灣與蒙藏族地區之教育、經貿、衛生醫療、文化創意、環保等各領域互惠互利之專業交流。

二、關懷補助計畫：

(一)「在臺藏族弱勢家庭學童扶助計畫」：本會密切配合政府主管機關相關措施，完善整體銜接與配套作業，加強關懷在臺藏族弱勢家庭、人士之學童，協助其在臺學習、生活、與社區、社會等面向之調適及融入能力，募集民間機構及社會人士之愛心捐款，針對在臺藏人未能銜接政府與其他民間資源之弱勢者，協力完善濟助弱勢家庭之功能，提供學童在綜合學習、生活、教育等多方面所需之資源與協助，本年度賡續推動並適時辦理滾動式檢視評估作業。

(二)加強蒙藏人士服務窗口功能：為加強對蒙藏人士之服務與諮詢，多年來本會配合政府相關措施，成立蒙藏服務窗口，秉持多年來累積經驗與信用，透過專業社工人員，對在臺蒙藏人士在生活適應上所遭逢之各項問題，提供急難協助、生活諮詢、文化推廣及資源連結，以增進其在臺生活之適應和自我發展。

(三)加強辦理蒙藏人士急難救助：目前在臺藏人多數屬於近 10 年來之新住民，因語言及生活環境差異形成之隔閡，造成部分居留藏人短時間難以融入臺灣社會與建立自我生活圈。為改善其生活條件，本會匯集社會各界捐款及政府補助成立專款專戶，特為照顧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之幼兒生活津貼、急難救助及子女教育補助，降低其龐大經濟壓力，並於緊急危難時協助度過難關。

(四)對大陸、海外蒙藏族聚居地區人道援助及文化交流計畫：與各大學院校志工社團或 NGO 組織合作辦理，募集資源或物資赴大陸、印度及尼泊爾藏族聚居地區或蒙古國之偏鄉、學校，進行人道援助工作、急難救助或協助政府舉辦蒙藏歌舞團表演、文物展或其他藝文活動等文化交流之計畫案。

肆、結語：

立法院第9屆第3會期第11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蒙藏基金會將依設立宗旨，配合國家蒙藏政策措施，加強對蒙藏之研究，關懷服務蒙藏族群，並推展蒙藏學術、文化及經貿之交流，本著熱忱、專業之態度，及對等交流、互惠互利之原則，積極推動蒙藏工作。並持續落實開源節流措施，除擷節各項開支外，亦加強結合民間人士、公益團體、社會工作者等廣大資源，以期發揮最大工作效能。敬請 諸位委員鼎力支持與指教！

四、謹將審查結果列述如下：

(一)「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

1. 工作計畫部分：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收入、支出及餘絀部分：
 - (1) 收入總額：310 萬元，照列。
 - (2) 支出總額：305 萬元，照列。
 - (3) 本期賸餘：5 萬元，照列。

五、本案審查完竣，提報院會公決。院會討論前，不須經黨團協商，並推請趙召集委員天麟於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